Java 简明教程

屈庆磊

quqinglei@icloud.com

2013年10月9日

目录

1	说明	1
2	修饰符	2
3	包	2
4	类	4
	4.1 其他	4
	4.2 初始化和清除	4
	4.3 抽象类	4

1 说明

学习一门语言无怪乎,但又不止于,总之它就是一个工具而已,需要做的就是先宏观上理解、知道 结构,然后个个击破剩下的就是漫长的时间不段的积累。

- 语法
- 是面向对象还是面向过程, 以及概念
- 如何使用外部的库,或者称之为包
- 如何建立自定义库
- 操作系统相关的一些问题: 如线程、锁等
- 框架, 比如 Java 应该熟悉一种编程框架
- 剩下的都是细节了, 学一门语言很简单, 而熟悉的使用还是一段比较漫长的路

2 修饰符 2

2 修饰符

- public 的类、类属变量和方法、包内和包外的任何类都可以访问
- protected 的类、类属变量和方法,包内的任何类,以及包外的那些继承了此类的子类才能访问
- private 的类属变量和方法,包内包外的任何类不能访问
- 不以以上三种修饰符修饰的类的方法、类属变量都属于 friendly 类型,包内的任何类都可以访问它,包外的任何类都不能访问(包括包外继承此类的子类)

类

public 可以被所有类访问 public 类必须定义在类和类名相同的文件中 package 可以被同一个包中的类访问、默认的访问权限,可省略此关键字,可以定义在和 public 类的同一文件。	访问修饰符 名称	说明	备注
package 可以被同一个包中的类访问 \ 默认的访问权限,可省略此关键字,可以定义在和 public 类的同一文件。	public	可以被所有类访问	public 类必须定义在类和类名相同的文件中
Pastrage 1 3 that 1 2 this could be the property 1 3 the property of the pastrage of the pastr	package	可以被同一个包中的类访问	默认的访问权限,可省略此关键字,可以定义在和 public 类的同一文件中

访问修饰符	
名称	说明
final	使用此修饰符的类不能被继承
abstract	如果要使用 abstract 类,必须首先建立一个继承 abstract 类的新类,新类中实现 abstract 类中的抽象方

3 包

和其他语言一样,在 Java 中也有库的概念,在编写程序的时候也需要调用库,我们也可以自定 义库,至于如何建立库,如何使用我们可以从例子中得到,再好的描述不如一个简单的例子。

假如我们的当前路径为:/home/java 写一个简单的库文件

```
1 > mkdir classes # 建立一个路径,自定义的,仅仅作为例子
2 > cd classes
3 > mkdir -p com/quqinglei/tools
4 > cd com/quqinglei/tools
5 > touch Name.java
6 > vi Name.java # 内容如下
```

```
// Name.java
package com.quqinglei.tools;
public class Name {
    public Name() {
        System.out.println("quqinglei");
        }
}
```

3 包 3

编译库文件,并打包成 jar 格式的文件,不打包也可以使用

```
// 编译并打包成 jar 文件

> javac Name.java

> cd ~/classes

> jar -cvf lei.jar com
```

写一个小程序调用刚才写的库

```
touch Test.java

// Test.java
import com.quqinglei.tools.*;
public class Test {
    public static void main(String[] args) {
        Name n = new Name();
}
```

下面告诉如何编译使用刚才定义的库的小程序,并讲述如何执行

```
#一下几种方式都可以,如果打成 jar 包,则可以使用 jar 包,否则也可以直接
   # 使用路径,可以把 jar 中的路径结构当做路径去理解
   > javac -classpath /home/java/classes/lei.jar:./ Test.java
   > java -classpath /home/java/classes/lei.jar:./ Test
   quqinglei
  # 2
   > export CLASSPATH="/home/java/classes/lei.jar:./"
  > javac Test.java
10
   > java Test
11
   quqinglei
12
13
14
  > export CLASSPATH="/home/java/classes:./"
  > javac Test.java
16
  > java Test
17
  quqinglei
18
20
  > javac -classpath /home/java/classes:./ Test.java
```

4 类 4

- > java -classpath /home/java/classes:./ Test
- 23 quqinglei

注意:

- 库中的类如果被外部引用,构造函数必须是 public 声明的
- 同上,成员函数如果需要被外面的包引用也必须是 public 声明的

4 类

4.1 其他

- 子类继承父类的构造函数,并且可以拥有自己的构造函数,两者是叠加,没有冲突
- 子类如果重写了某方法, 父类的此方法会被废弃, 称之为重写, 而非叠加

4.2 初始化和清除

其实本小节讲的就是构造函数,构造函数提供初始化和清除的工作。

- 构造函数可以被重载, 非构造函数也是可以重载的
- 数据类型能从一个较为小的类型自动转变为一个较为大的类型,且靠近较大,而不是最大
- 数据类型不能从一个大的匹配到构造函数中的小的类型,如果构造函数没有对比此数据类型大的重载构造函数,则会出现错误,所以尽量不要做一些不匹配的劳什子,精确一点比较好,不要依靠编译器
- 默认构造函数是没有参数的

4.3 抽象类

包含抽象方法的类就叫做抽象类,抽象类是一个模板,或者说是接口,只提供抽象,不提供实现 方式,抽象类的子类必须实现抽象类包含的抽象方法。

- 抽象类中不一定包含抽象方法,但包含抽象方法的类一定要被声明成抽象类 abstract class ClassName
- 抽象类不能用 final 修饰, 即一个类不能既是最终类又是抽象类
- abstract 不能与 private/static/final/native 并列修饰同一个方法
- 抽象类的抽象方法不能拥有代码,它只能是一个声明,如 abstract foo();
- 抽象类的子类必须定义抽象类的抽象方法

1